



Little Princess
小公主

[美国] F.H. 伯内特夫人 著 李文俊 译

译林出版社



小公主

[美国]F.H.伯内特夫人 著 李文俊 译

A LITTLE
PRINCESS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公主 / (美) 伯内特 (Burnett, F. H.) 著; 李文俊译. -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4. 2

(译林少儿文库)

书名原文: A Little Princess

ISBN 7-80657-560-X

I. 小... II. ①伯... ②李... III. 儿童文学-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31973 号

- 书 名 小公主
作 者 [美国] 弗朗西丝·霍奇森·伯内特
译 者 李文俊
责任编辑 周丽华
原文出版 Penguin, 1976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网 址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 47 号 (邮编 210009)
集团地址 江苏出版集团 (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南京爱迪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8.625
插 页 4
字 数 150 千
版 次 2004 年 2 月第 1 版 200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57-560-X/I·427
定 价 (精装本) 14.5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译 序

《小爵爷》(*Little Lord Fauntleroy*)与《小公主》(*A Little Princess*)的作者弗朗西丝·霍奇森·伯内特(Frances Hodgson Burnett, 1849-1924),出生于英国曼彻斯特一个五金工厂主的家庭。1853年父亲去世,母亲继续经营,直到工厂倒闭。弗朗西丝受到过中等教育。由于生活困难,全家于1865年移居美国,和亲戚一起住在一座圆木屋中。可以说,对于丧父、家贫,弗朗西丝是有切身体会的。1905年,她正式成为美国公民。她结过两次婚,伯内特是她第一个丈夫的姓。

从十几岁起,弗朗西丝便撰写短篇小说与故事,以帮助赡养家庭。1877年,她的长篇小说《劳莉的那个少女》初获成功。1886年,她的儿童小说《小爵爷》出版,名噪一时。此书竟与哈葛德的《所罗门王的矿藏》、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一起,成为该年美国的三大畅销书。作品畅销使过去一向贫困的女作家变得富裕、阔绰,经常乘高级邮轮来往于欧美之间。1924年弗朗西丝去世时,英国的《泰晤士报》发



表计闻,内称她可能仅以《小爵爷》一书留传人间。此后接连多日,读者纷纷去信表示异议,认为绝对不会如此。

弗朗西丝一生共写有四十多部作品,但从今天的情况看,人们仍然在广泛阅读的还是她的三部描写儿童的小说,即《小爵爷》(1886)、《小公主》(1905)和《秘密花园》(1911)。女作家自己曾将《小公主》搬上舞台,《小爵爷》也被人改编为戏剧,多年盛演不衰。大半个世纪以来,这几部作品不断被改编成无声电影、有声电影、音乐剧、电视连续剧……我曾见到过一部《小公主》电影,故事被移植到了美国。

由于人们艺术欣赏趣味的变化,新一代读者对小爵爷过于天真,小公主老不长大,以及两书中或多或少存在的“滥情主义”(所谓“sentimentalism”),都会有点格格不入。但是,这并不妨碍我们(成年和少年读者)赞赏他(她)们的淳朴、善良、坚毅和勇敢。故事的先苦后甜,“大团圆”的结局……这些都让人想起童话框架,如《灰姑娘》。本来,少儿文学就是从童话、童谣发展而来的。缺乏童心的人恐怕是难以接近少儿文学的。

最后,想在这儿交代一下自己翻译这两部作品的由来。读者也许知道,本人曾在做本职工作之余,用近二十年的时间,翻译与研究美国作家威廉·福克纳的作品。在译完他最艰深的《押沙龙,押沙龙!》,写完《福克纳评传》之后,终于积劳成疾。病中为排遣时日,阅读起英文少儿小说来。先读了《小公主》,竟读得津津有味。于是又借了《小爵爷》来读。其实我听说方特爾洛伊这个名字倒是在先。因为在译《押

沙龙,押沙龙!》时就知道了书中那个去扫墓的混血小男孩穿的正是“方特尔洛伊服”(见《押沙龙,押沙龙!》中译本第199页)。“扫墓”这个场景给我留下颇深的印象。这就导致了对伯内特夫人及其作品的兴趣,使我在一定的时间与身体条件下译了这两部带给我愉悦的书。世界上的事情往往就是这样的不可测知与奇妙。

李文俊

2002年春节于华威西里

目 录

译序	1
第 1 章 莎拉	1
第 2 章 一堂法语课	15
第 3 章 厄尔梅加德	23
第 4 章 洛蒂	33
第 5 章 贝基	45
第 6 章 钻石矿	59
第 7 章 再谈钻石矿	73
第 8 章 在阁楼里	99
第 9 章 梅尔切赛德	112
第 10 章 印度绅士	126
第 11 章 拉姆·达斯	142
第 12 章 墙壁的另一边	154
第 13 章 一个小老百姓	165
第 14 章 梅尔切赛德的所见所闻	178
第 15 章 魔法	185

第1章 莎 拉

从前，在一个阴暗的冬日，黄色的雾那么浓密、厚重地悬挂在伦敦的街上，路灯都点亮了，商店橱窗的煤气灯也白晃晃就跟晚上似的，一个模样古怪的小姑娘和她爸爸坐在一辆马车里，车子慢慢地行驶在通衢大道上。

她两条腿蜷缩在身子底下坐着，偎依在她父亲身旁，父亲用手臂搂住她，此时，她朝车窗外路边的行人看去，大大的眼睛里有一种古怪、老式、沉思的神情。

她年纪那么小，别人不会料到在她那张小脸上能见到这种表情的。对于十二岁的孩子来说，这样的表情都会显得老气横秋，而莎拉·克鲁才只有七岁。不过实际情况是，她总在梦想和惦记古怪的事情。她不记得自己有任何时候是不在惦念成年人和他们所归属的世界的。她真觉得自己已经活了很久很久了。

此时此刻，她正在回忆她和父亲克鲁上尉从孟买一起回国的那次航行。她在想那条大船，想在船上静悄悄地穿过来走过去的那些印度水手，想在发烫的甲板上玩耍的那



些小孩,以及一些年轻军官的太太,她们总逗她说话,并且对她所说的事笑个没完。

她想的最多的是,世上的事真是不可思议,前不久自己还生活在印度的烈日下,接着又航行在大洋的中心,一转眼又坐在一辆陌生的马车里行驶在陌生的街上,这里大白天晦暗得如同黑夜。她感到太不可理解了,便往父亲身上更紧地靠去。

“爸爸,”她用一种低沉、神秘的声音轻轻地说,听起来像是耳语,“爸爸。”

“什么事呀,宝贝儿?”克鲁上尉答道,把她抱得更紧一些,低下头去看她的脸,“莎拉在想什么哪?”

“就是这个地方吗?”她耳语道,朝父亲身上靠得更紧了,“是这儿吗,爸爸?”

“是的,小莎拉,是这儿。我们终于抵达了。”虽然她才七岁,她也明白父亲说这话时心里很不好过。

在她看来,父亲让她对“这个地方”作思想准备已有多年了,她一直是这么称呼它的。她母亲在她出生时就去世了,因此她对母亲毫无印象也并不想念。她觉得自己年轻、英俊、慈爱的父亲是她在这个世界上惟一的亲人。他们经常一起玩儿,相互很有感情。她只知道他很富有,因为她听别人这么说过,当时他们以为她没在听,她还听他们说等她长大后她也会很富有的。富有的意思是什么她一点儿都不懂。她一直住在一所漂亮的大平房里,身边总有许多佣仆

伺候着，他们向她行额手礼^①，还尊称她为“大小姐”，什么事情都由她爱怎么干就怎么干。她有许多玩具、宠物，还有一个简直当她是小仙女的奶妈，她逐渐知道富裕人家都有这些东西。不过，她知道的也就是这些了。

她出生后短暂的几年里只有一件事使她感到烦恼，那就是有一天要被送到“那个地方”去。印度的气候对小孩子的健康很不利，因此得尽早把他们送走——一般是到英国去上学。她见到过别的孩子离去，也听到他们的父母说起收到了孩子们来信的事。她知道自己总有一天也是必须得走的，虽然有时候她爸爸讲起航行的事和新地方的事也引起她的兴趣，但一想起父亲不能和自己在一起她就感到不快活。

“你就不能和我一起去那个地方吗，爸爸？”她五岁的时候就这样问过，“你就不能也去上学吗？我可以帮你做作业的。”

“不过不会让你呆很久的，小莎拉，”他总这么说，“你会住在一所漂亮的房子里，那里有好多小姑娘，你们可以一起玩儿，而且我会给你送去好多好多的书，你会长得很快，也许用不着一年你就会够大够聪明，都可以回来照顾爸爸了。”

这正是她一贯的希望。给父亲管家；跟他一块儿骑马，

^① 印度人旧时习惯用右手摩额鞠躬行礼。



译林少儿文库

在他举行宴会时坐在餐桌一端的主妇席上；和他聊天，读他的藏书——那真是世界上她最最喜欢做的事了，倘若为了能这样做而必须去英国上“那个地方”，那她就必须下决心去了。有没有别的小姑娘做朋友她倒无所谓，只要有许多许多的书她就可以感到很安慰了。她爱书胜过于别的一切，而且实际上她总在编造美丽的故事，自讲自听。有时候她也讲给父亲听，他也跟她一样喜欢这些故事。

“唉，爸爸，”她轻声说，“既然来了，我想我们也只好听天由命了。”

他听到她说话这么老气横秋，不由得大笑起来，并且吻了吻她。其实他自己是一点也不想听天由命的，虽然他知道自己万万不能说出来。他这个老三老四的小莎拉一直是他的好伴侣，他觉得，等他回到印度，走进那座大平房，却明知不会再见到有个穿白裙子的小人儿扑过来迎接他，他会多么孤寂呀。因此，当马车驶入那幢房子所在的大而无当的广场时，他紧紧地把她搂在怀里，他们的目的地马上就要到了。

那是一幢硕大却缺乏情趣的砖楼，跟那排房子的每一幢都没什么不同，不过它的大门上钉有一块亮晃晃的铜牌，上面刻着两排黑字：

明钦小姐

上流寄宿女塾

“我们到了，莎拉。”克鲁上尉说，尽量让他的声音听起来愉快一些。接着他把她从马车里抱下来，他们登上台阶，摁响门铃。莎拉后来常想，这幢房子不知怎么和明钦小姐非常相像。它显得很有身份也装修得挺讲究，可是里面的一切都很丑陋；连那些扶手椅都像里面长得有着硬硬的骨骼一样。大厅里一切都很硬邦邦，还擦得锃亮——连屋角那座高高时钟圆月般的红脸上也有一种严厉的、化过妆的表情。他们被带引进去的那间起居室里铺着一块地毯，上面的图案是方方正正的，椅子也是方方正正的，在沉重的大理石壁炉架上摆着一架沉重的大理石座钟。

莎拉在往一把僵硬的桃花心木椅子坐下去时，用敏捷的眼光打量了一下周围的环境。

“我不喜欢这一切，爸爸，”她说，“不过我敢说军人——即使是勇敢的军人——也并不真的喜欢上战场的。”

克鲁上尉听到这话忍不住笑了起来。他年轻，人也开朗，听莎拉发表奇里古怪的言论总让他感到兴味盎然。

“哦，小莎拉，”他说，“到了没人对我说一本正经的话的时候，我又怎么活呀？没有任何别人像你那样一本正经的。”

“那么干吗说一本正经的话会让你笑得这么开心呢？”



莎拉问。

“因为你说的時候有趣极了。”他回答道，笑得更厉害了。可是紧接着，他把她搂进怀里，非常深情地吻她，大笑也立刻停止，而且泪水似乎一下子涌进了眼眶。

就在此时，明钦小姐步入房间。在莎拉看来，她跟她的房子像透了：高高的，没有趣味，让人敬畏却很丑陋。她有一双大大的鱼一样的眼睛，那笑容也很夸张，冷冷的，给人以像一条鱼一样的感觉。她看到莎拉和克鲁上尉时，那笑容就扩展得更加大了。对于这位年轻军官，她听说过许多令人钦羡不已的事，那都是向他推荐这所学校的一位太太说的。除了许多别的情况之外，明钦小姐还听说他是一位富有的父亲，甘愿为他的女儿花大把银子。

“能够容纳这样一位漂亮、很有前途的孩子做学生，这真是莫大的荣幸啊，克鲁上尉，”她说，捏住莎拉的手并且抚摸起来，“梅雷迪恩夫人告诉过我她聪明过人。一位智慧的小姐对于我们这样的女塾来说真是件无价之宝啊。”

莎拉静静地站着，眼睛一动不动地盯着明钦小姐的脸。跟往常一样，她又在转什么怪念头了。

“她为什么说我是个漂亮的孩子呢？”她这么思忖，“我其实一点也不漂亮。格兰奇上校的小女儿依苏贝尔才真的漂亮呢。她有酒涡和玫瑰色的脸颊，一头长发金黄金黄的。我只有短短的黑头发，眼睛是绿色的；再说，我又细又瘦，连看得过去都算不上。我是我平生见到最丑的孩子里的一

个。她一开始就在编瞎话。”

不过，她认为自己丑陋这一说法也不对。她与依苏贝尔·格兰奇的确不同，那小姑娘是全团的美妞，不过莎拉也有自己特别出色之处。她细瘦，身体却柔韧灵活，对她年纪来说个子不低，她有一张生气勃勃、讨人喜欢的小脸。她的头发浓密，相当黑，又在发尖处又有点打卷儿；不错，她的眼睛绿中有点发灰，可是很大，很精神，而且睫毛又长又黑，虽然她自己不喜欢这种黑颜色，别的许多孩子却很欣赏。不过她仍然坚信自己是个不漂亮的小姑娘，明钦小姐的谄媚一点也没让她高兴。

“要是我说她漂亮那我就是在编造故事了，”她想，“我会明白自己是在说瞎话。我相信自己跟她一样丑——只是丑得不一样罢了。她干吗要那样说呢？”

在认识明钦小姐时间稍久后，她明白明钦小姐干吗要那么说了。她发现，对于每个带领孩子来她这儿上学的每个家长，她都会说同样的话。

莎拉站在父亲身边听他和明钦小姐说话。她之所以被送进这家女塾是因为梅雷迪恩夫人的两个小姑娘在这儿受过教育，而克鲁上尉对梅雷迪恩的经验是高度重视的。莎拉将要做一个所谓的“特殊寄宿生”，而且她比一般的特殊寄宿生还要受到更多的优待。她将会有自己独用的一间卧室和一间起居室；她会有一匹小马和一辆马车，还会给她雇一名侍女，以替代在印度伺候过她的那个奶妈。



译林少儿文库

“我对她的教育丝毫不着急，”克鲁上尉说，爽朗地笑着，同时还拉住莎拉的手在上面拍了拍，“我倒是担心她学得过快、过多。她老是坐着，把她的小鼻子埋在书本里。她不是读书，明钦小姐；她是在把书吞下去，好像她是狼崽而不是小女孩。她总渴望有新的书给她啃，没个够，而且她想读大人书——又大又厚又重的——除了英语的，法语、德语的也看——历史、传记和诗人写的书，还有其他类别的书。她看得太久时请把她拖开。让她骑上她的小马上林阴大道^①去遛遛，或是出去走走，买一只新的洋娃娃。她应该多玩玩洋娃娃。”

“爸爸，”莎拉说，“你知道吗，要是我过几天就出去买一只新的娃娃，那我就有得太多反而不喜欢了。娃娃应该是知心朋友。埃米莉将是我最最要好的朋友。”

克鲁上尉看看明钦小姐，明钦小姐也朝克鲁上尉直瞪眼。

“谁是埃米莉？”她问。

“告诉她呀，莎拉。”克鲁上尉微笑着说。

莎拉回答时她那双绿眼睛显得很一本正经，也流露出了柔情。

“她是一个洋娃娃，不过我还没有得到她呢，”她说，“是爸爸打算给我买的一个娃娃。我们要一起去把她找来。我

^① 指海德公园内的林阴大道。

已经给她起好了名字,叫埃米莉。等爸爸走后,她会成为我的朋友。我要跟她说爸爸的事。”

明钦小姐那张堆满假笑的大脸更加媚态十足了。

“这孩子想像力多么丰富呀!”她说,“真是个招人疼爱的小宝贝哪!”

“是的,”克鲁上尉说,把莎拉往身边拉得更紧一些,“她是个可爱的小宝贝。替我好好照顾她,明钦小姐。”

莎拉和父亲一起在他的旅馆里又住了几天;事实上,她始终陪着他直到他上船重新回印度去。他们一起去逛了好些家大商店,也买了许多东西。事实上,他们买的东西远远超过莎拉要用的;不过克鲁上尉是个冒失、单纯的年轻人,小姑娘称赞什么、他自己喜欢什么,他全都买下,就这样,东西越买越多,所买的衣物远远超过一个七岁小孩所需要的。这里有镶珍贵裘皮的天鹅绒长裙,有镶花边的以及绣花的衣裙,有好几顶帽子,上面插着又大又软的鸵鸟毛,还有貂皮大衣、貂皮手筒,一盒盒的小手套、手绢和丝袜,购置数量那么多,令柜台后面那些彬彬有礼的售货小姐都窃窃私语,断言这位长着严肃大眼睛的奇特小女孩至少是某位外国公主——没准是哪位印度土王的小女儿呢。

到最后,父女俩终于找到埃米莉了,他们是跑了许多家玩具店看了一大批洋娃娃后,才终于找到她的。

“我要我的洋娃娃看上去不真像一只洋娃娃,”莎拉说,“在我对她说话的时候她得像真的在用心听。洋娃娃的



缺点是，爸爸——”她说这话时把头侧向一边，仿佛在沉思，“——洋娃娃的缺点是她们永远不像是在用心听。”因此他们便看了大洋娃娃再看小洋娃娃——看了黑眼睛的再看蓝眼睛的——看了有棕黄鬈发的再看梳金黄小辫的，穿上衣服的和没穿衣服的。

“你知道吗，”莎拉说，此时父女俩正细细察看没穿衣服的娃娃，“要是我找到她时，她没穿外衣，咱们就可以带她上裁缝店去，给她上上下下都量身定做。衣服经过试穿肯定更加合身。”

在经历了多次失望之后，他们决定下车步行，边走边看橱窗，让马车在后面跟着。有两三家铺子他们连门都没进，就在此时，当他们走近一家铺面并不算很大的店家时，莎拉突然惊跳起来紧紧攥住她父亲的胳膊。

“哦，爸爸！”她喊道，“埃米莉就在那儿！”

她脸涨得通红，灰绿色的眼睛也闪闪发光，仿佛她和某个她很熟悉、非常要好的朋友不期而遇了。

“她真的是在等待我们呢！”她说，“咱们快快进去见她吧。”

“我的天！”克鲁上尉说，“我感觉，好像还应该有人来介绍我们认识似的。”

“那你先介绍我，然后我来向她介绍你，”莎拉说，“不过我第一眼见到她的时候就认出她了——因此说不定她也会认识我的。”